

证券代码：838758

证券简称：思迅软件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3年3月22日，公司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3年3月27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3月31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030004），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3年3月31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374。

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3月28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3年4月28日，公司收到《关于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28/1682670592_631117.pdf。

公司与保荐机构按照《关于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

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有关问题逐项进行检查和回复，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披露《关于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9-27/1695805693_375834.pdf。

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关于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0-17/1697528411_365335.pdf。

公司与保荐机构按照《关于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有关问题逐项进行检查和回复，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披露《关于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2-11/1702284727_548641.pdf。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鉴于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需更新招股说明书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完成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 1-3 月审计工作，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发行上市审核的申请。

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中止审核情形消除，北京证券交易所恢复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履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等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